# 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3月29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德邦优化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770001 |
| 交易代码 | 77000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2年9月25日 |
| 基金管理人 |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5,948,076.25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依靠对宏观经济周期的判断,结合数量化投资模型,优化配置基金资产于各类风险资产,并同时精选个股与个券,通过上述积极的组合管理投资策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强调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经济周期、行业特征与公司价值等宏观、中观、微观层面的信息进行全面分析,调整投资组合配置。具体而言,本基金具体投资策略分三个层次:第一,大类资产的配置,本基金通过分析、预判宏观经济周期及市场走势,结合美林投资时钟,分配权益类证券和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以在允分分散系统风险的同时,最大程度的提高基金资产组合投资收益;第二,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自身发展周期等综合因素挑选前景景气的行业进行配置;第三,通过深入的基本面分析,挑选具有持续成长性、竞争优势、估值水平合理的优质股票以及债券。权证,并结合多因素模型量化衡量投资组合在各因素上的风险暴露,综合考虑其风险收益特征,构建适应市场环境的投资组合。 |
| 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易强 | 裘学敏 |
| | 联系电话 | 021-26010999 | 95559 |
| | 电子邮箱 | service@dbfund.com.cn | peixm@bankcomm.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821-7788 | 95559 |
| 传真 | | 021-26010960 | 021-62701216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www.dbfund.com.cn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2013年 |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4,297,784.86 | 6,152,729.93 |
| 本期利润 | 8,898,096.28 | 11,582,476.87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1082 | 0.0567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9.63% | 8.63%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2013年末 | 2012年末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0730 | 0.0444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8,992,293.29 | 132,741,197.14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1909 | 1.0863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94% | 1.27% | -3.10% | 1.07% | 4.04% | 0.20% |
| 过去六个月 | 11.57% | 1.15% | 5.64% | 1.23% | 5.93% | -0.08% |
| 过去一年 | 9.63% | 1.05% | -7.16% | 1.32% | 16.79% | -0.27% |
|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12年09月25日-2013年12月31日) | 19.09% | 0.96% | 5.31% | 1.31% | 13.78% | -0.35% |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9月25日-201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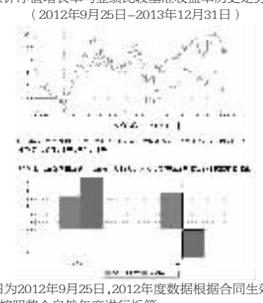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9月25日,2012年度数据根据合同生效当年实际存续期(2012年9月25日至2012年12月31日)计算,不按照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9月25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49号)批准,于2012年3月27日正式成立。股东为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公司以修身、齐家、立业、助天下为己任,秉持长期的价值投资理念,坚守严谨的风险控制底线,致力于增加客户财富,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理财服务。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三只开放式基金: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德信中证中高收益企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德邦德利货币市场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白仲光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 2012年9月25日 | - | 10 | 博士,2003年3月至2011年7月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研究员、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量化投资总监;2011年11月至2012年3月在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任投资总监;2012年3月起任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2年7月起任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已依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建立起健全、有效、规范的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和公平交易控制机制,确保管理的不同受托资产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在投资决策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科学的研究方法以及规范的研究管理平台,实行证券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制度,各受托资产之间实行防火墙制度,通过系统的投资决策方法和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受托投资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流程,保证投资指令得以公平对待。对以本基金管理人的名义参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的,相关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应独立确定各受托资产拟申购的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在获配额度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进行分配。对以各受托资产名义参与银行间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部应充分询价,利用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对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进行审查,确保各受托资产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稽核监察部门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重点关注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情况。严禁同一受托资产的同日反向交易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或利益输送的交易行为,但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受托资产除外。严格控制不同受托资产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门对不同受托资产,尤其是同一位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管理的不同受托资产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受托资产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发现异常交易情况的,可要求相关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对交易的合理性进行解释。风险管理部门对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对于异常交易发生前后不同受托资产买卖该异常交易证券的情况进行分析。发现异常交易情况的,可要求相关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对交易的合理性进行解释。风险管理部门编制定期公平交易报告,重点分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受托资产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同一期间、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不同受托资产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公平交易报告由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确认后报督察长、总经理审阅。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宏观政策坚持促转型、调结构的大背景下,去年货币政策总体稳中偏紧,市场利率比上年显著上行,并且在6月和12月出现严重的资金紧张局面,对股市估值构成较大压力且酿成大盘重挫。全年市场分化空前剧烈,创业板持续大涨形成较明显的局部泡沫,但主板市场持续低迷,周期行业估值继续下行,仅医药等少数行业板块上涨。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股市运行,本基金牢牢坚守价值理念,为实现正收益和净值稳定增长,灵活运用量化策略,把握阶段性机会,取得良好的避险和收益效果。充分认识经济转型期宏观形势复杂程度,牢牢把握资本市场运行的基本规律,本基金将继续坚持自下而上选股策略,继续发掘和精选优质低估值公司进行投资,在局部泡沫和价值洼地并存情况下,坚持长短结合灵活配置,立足价值寻找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6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增长率为-7.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二零一四年宏观经济仍将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国内市场化改革进度和海外经济增长力度,共同决定经济中期拐点何时到来,股市也将受经济拐点预期显著影响,不排除再度出现较大起伏的可能。货币政策将保持偏紧基调,继续力促金融机构和经济去杠杆,信贷增量将出现季节性较大起伏,结构将更加优化,但因结构性因素导致的市场利率走高趋势难以迅转,继续推动国债收益率维持高位,对股市仍将形成较大压力。财政政策放松空间不大,地方政府降杠杆压力不小,制约政府推动经济增长的能力。中央政府依托彻底市场化改革、简政放权推动内需扩张,全国性城镇化规划、收入分配改革实施方案等措施逐步到位,将提供经济增长制度红利,值得重点关注。海外经济逐渐进入繁荣期,外部经济环境将持续走好,预计外需增长将成拉动总需求的重要动力。受政策预期和经济短周期影响,证券市场仍将出现较大起伏。密切关注重大改革政策的出台,在政策层面寻找阶段性机会。如果经济拐点预期逐步明确,业绩稳定成长的公司将表现出很大吸引力。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德邦基金基金估值业务管理制度》、《德邦基金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总经理、分管投资副总或投资总监、督察长、基金经理、产品与金融工程部、研究发展部、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及稽核监察部等相关专业人士组成。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或基金资产在采用新投资策略和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并在不适用的情况下,及时召开估值委员会修订相关估值方法,以确保其持续适用。涉及估值政策的变更均须经估值委员会决议批准后执行。

在每个估值日,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的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估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则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对外公布。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需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3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3年度,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3年度,由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3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为:安永华明(2014)审字第60982868_B02号。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附注号 |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 银行存款 | 7.4.7.1 | 2,885,567.87 | 10,139,607.12 |
| 结算备付金 | | 190,528.51 | 524,980.79 |
| 存出保证金 | | 66,958.27 | 25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4.7.2 | 16,583,174.26 | 93,234,891.18 |
| 其中:股票投资 | | 16,583,174.26 | 60,555,944.78 |
| 基金投资 | | - | - |
| 债券投资 | | - | 32,678,946.40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7.4.7.3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 | - | 30,000,000.00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收利息 | 7.4.7.5 | 1,226.18 | 611,743.27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11,643.59 | 887.2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7.4.7.6 | - | - |
| 资产总计 | | 19,739,098.68 | 134,762,109.6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号 |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7.4.7.3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4,666.06 | 1,203,961.13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37,765.08 | 174,490.77 |
| 应付托管费 | | 6,294.19 | 29,081.81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7.4.7.7 | 145,562.50 | 161,341.28 |
| 应交税费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负债 | 7.4.7.8 | 552,517.56 | 452,037.51 |
| 负债合计 | | 746,805.39 | 2,020,912.50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基金 | 7.4.7.9 | 15,948,076.25 | 122,196,498.15 |
| 未分配利润 | 7.4.7.10 | 3,044,217.04 | 10,544,698.9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8,992,293.29 | 132,741,197.1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19,739,098.68 | 134,762,109.64 |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1909元,基金份额总额15,948,076.25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号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一、收入 | | 11,906,303.04 | 13,003,626.64 |
| 1.利息收入 | | 510,978.49 | 1,744,947.66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7.4.7.11 | 168,612.01 | 1,353,860.07 |
| 债券利息收入 | | 278,775.64 | 312,845.92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63,590.84 | 78,241.67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16,676,194.19 | 5,575,587.61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7.4.7.12 | 13,092,885.95 | 5,427,301.7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3 | 1,620,315.54 | 126,685.89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7.4.7.14 | - | - |
| 股利收益 | 7.4.7.15 | 1,962,992.70 | 21,600.00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4.7.16 | -5,399,688.58 | 5,429,746.94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7.4.7.17 | 118,818.94 | 253,344.43 |
| 减:二、费用 | | 3,008,206.76 | 1,421,149.77 |
| 1.管理人报酬 | | 1,427,966.95 | 835,713.40 |
| 2.托管费 | | 237,994.51 | 139,285.60 |
| 3.销售服务费 | | - | - |
| 4.交易费用 | 7.4.7.18 | 811,123.80 | 247,719.27 |
| 5.利息支出 | | -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 6.其他费用 | 7.4.7.19 | 531,121.50 | 198,431.50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8,898,096.28 | 11,582,476.87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8,898,096.28 | 11,582,476.87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22,196,498.15 | 10,544,698.99 | 132,741,197.14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8,898,096.28 | 8,898,096.28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6,248,421.90 | -16,398,578.23 | -122,647,000.13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7,239,450.63 | 1,141,784.20 | 8,381,234.83 |
| 2.基金赎回款 | -113,487,872.53 | -17,540,362.43 | -131,028,234.96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5,948,076.25 | 3,044,217.04 | 18,992,293.29 |
| 项 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323,120,876.78 | - | 323,120,876.7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1,582,476.87 | 11,582,476.87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00,924,378.63 | -1,037,777.88 | -201,962,156.51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708,113.43 | 4,333.54 | 712,446.97 |
| 2.基金赎回款 | -201,632,492.06 | -1,042,111.42 | -202,674,603.48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22,196,498.15 | 10,544,698.99 | 132,741,197.14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 易强 | 易强 | 刘为臻 |
|---|---|---|
|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941号文《关于核准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2年9月25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323,120,876.7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并有利于本基金投资策略的实现,有利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7.4.7 关联方关系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德邦创新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 德邦证券 | 145,432,588.81 | 28.37% | 179,118,735.38 | 100.00% |

7.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 德邦证券 | 33,945,767.97 | 98.99% | 70,674,792.52 | 100.00% |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 德邦证券 | - | - | 330,000,000.00 | 100.00% |

7.4.8.1.4 权证交易

无。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德邦证券 | 131,777.02 | 28.28% | - | - |
| 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德邦证券 | 161,341.28 | 100.00% | | - |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427,966.95 | 835,713.40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66,462.32 | 66,188.11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237,994.51 | 139,285.60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 |
|---|---|---|---|---|
| | 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 德邦证券 | 2,999,000.00 | 18.80% | 2,999,000.00 | 2.45% |

注:德邦证券投资本基金所采用的费率适用招募说明书规定的费率结构。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9月25日-2012年12月31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885,567.87 | 147,190.54 | 10,139,607.12 | 85,257.57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除上表列示的金额外,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4,501.81元,2013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190,528.51元。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分为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第二层级:对估值日活跃市场无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类似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对估值日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或类似资产/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级:对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工具,可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93